

2014, 十大民生『新图景』

从政府工作报告看百姓生活之变

3月5日李克强总理所作政府工作报告中,民生再次成为关键词。2014年,在全面深化改革的背景下,民生图景将与改革图景相互交织,百姓生活将在改革红利的不断释放中改变。

教育:更重公平 更多农家子弟上重点高校

【报告】贫困地区农村学生上重点高校人数要再增长10%以上,使更多的农家子弟有升学机会。深化教育综合改革,积极稳妥改革考试招生制度,扩大省级政府教育统筹权和高校办学自主权,鼓励发展民办教育。

【点评】全国人大代表周洪宇:促进教育公平是社会公平的基础。合理配置教育资源向贫困地区倾斜,这有助于社会纵向流动,让更多的农村孩子感受到希望。

单独二胎:落实政策 多省市已推行

【报告】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不动摇,落实一方是独生子女的夫妇可生育两个孩子政策。

【点评】全国人大代表张天任:出台单独二胎政策,符合时宜,目前这一政策已在多省市推行,能有效改善家庭人口结构,还有助于缓解老龄化带来的社会压力。

养老:统一城乡居民制度 鼓励企业年金

【报告】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,完善与职工养老保险的衔接办法。改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,鼓励发展企业年金、职业年金和商业保险。

【点评】国家行政学院教授丁元竹:我国目前有四套养老制度,按“身份”划分,将其逐步并轨是方向,城乡居民制度统一只是第一步,难点是今后与职工养老制度的并轨。

医疗:补助人均增至320元 中国办法解决好世界难题

【报告】完善政府、单位和个人合理分担的基本医疗保险筹资机制,城乡居民基本医保财政补助标准提高到人均320元。在全国推行城乡居民大病保险。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试点扩大到1000个县,覆盖农村5亿人口。

【点评】全国人大代表宗庆后:新医改方案给老百姓看病带来了不少实惠,但是与普通老百姓健康需求实际相比仍有一定差距,还应从药品制度、看病难等方面着力改革。

住房:建成480万套保障房 中小套型商品房增加

【报告】加大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力度,今年新开工700万套以上,其中各类棚户区470万套以上,加强配套设施建设。年内基本建成保障房480万套,让翘首以盼的住房困难群众早日迁入新居。针对不同城市情况分类调控,增加中小套型商品房和共有产权房住房供应。

【点评】全国人大代表戴天荣:这延续了政府一贯的调控思路,更多的保障房建成,将有效缓解“住房难”,分类调控,增加中小套型商品房这体现出更加市场化的思路。

“舌尖上的安全”:全方位构建机制 “最严”监管

【报告】建立从生产加工到流通消费的全程监管机制,社会共治制度和可追溯体系,健全从中央到地方直至基层的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体制。严守法规和标准,用最严格的监管,最严厉的处罚,最严肃的问责,坚决治理餐桌上的污染,切实保障“舌尖上的安全”。

【点评】全国人大代表傅企平:近些年,国家已越来越认识到食品安全的严峻形势,认识到需要构建机制,利用法律手段保障食品安全,这三个“最严”彰显了食品安全监管的决心,建议提高食品安全违法的处罚力度。

向污染宣战:重拳治霾求实效

【报告】出重拳强化污染防治。以雾霾频发的特大城市和区域为重点,以细颗粒物(PM2.5)和可吸入颗粒物(PM10)治理为突破口……实行区域联防联控,深入实施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。“我们要像对贫困宣战一样,坚决向污染宣战。”

【点评】全国人大代表曹胜强:保障呼吸安全是民生最大期待,这是一项系统工程,以京津冀地区为例,只有从整体出发研究和处理该区域的污染问题,才能实现区域空气质量有所改善。

社会救助:提高低保标准 与物价联动

【报告】重点是推进社会救助制度改革,继续提高城乡低保水平,全面实施临时救助制度,为特殊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提供保障,为人们创业奋斗解除后顾之忧。落实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水平挂钩联动机制。

【点评】全国政协委员张连起:这突出体现政府民生方面的“底线思维”,着眼于“雪中送炭”而不是“锦上添花”,社会救助是民生短板,需要从机制上逐渐完善。

就业与收入分配:就业创业环境要优化 收入差距要缩小

【报告】以创新引领创业,以创业带动就业。努力实现更加充分、更高质量就业。改革机关事业单位工资制度,在事业单位逐步推行绩效工资,健全医务人员等适应行业特点的薪酬制度。多渠道增加低收入者收入,不断扩大中等收入者比重。

【点评】全国人大代表陈乃科:优化就业环境是政府的责任,帮助困难群体就业更是重中之重。收入分配改革首先要把低收入者“保”起来,确定合理的收入分配格局,规范机关事业单位、国企等的工资制度,防止收入差距过大。

户籍改革:落户政策差别化 建立居住证制度

【报告】推动户籍制度改革,实行不同规模城市差别化落户政策。把有能力、有意愿并长期在城镇务工经商的农民工及其家属逐步转为城镇居民。对未落户的农业转移人口,建立居住证制度。

【点评】全国人大代表蔡继明:要有序推进城镇化、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,就必须推动户籍制度改革,消除阻碍农民进城落户、人口迁徙定居的户籍制度障碍。同时,要遏止“大城市病”,也确实需要差别化对待“北上广”特大城市的落户政策。(来源:新华网)



3月4日上午,十二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举行预备会议,选举大会主席团和秘书长,表决会议议程草案。图为少数民族代表参会。(来源:新华网)

为全面深化改革提供有力制度保障

——热烈祝贺十二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开幕

万众瞩目中,十二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今天开幕。近10天会期里,13亿中国人民的心声在此汇聚,当今中国的改革发展大计在此谋定,党的主张、人民意愿将通过法定程序凝聚成不可动摇的国家意志。我们对大会的召开表示热烈祝贺!

自去年3月履新以来,本届全国人大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总书记的党中央领导下,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,全面推动依法治国,维护宪法和法律权威,在继承中发展,在实践中创新,各项工作实现良好开局。一年来,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始终坚持科学立法、民主立法,着力提高立法质量,在发展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、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上迈出坚实步伐;始终坚持监督推进改革,以改革强化监督,推动各级政府机关和审判检察机关依法行政、公正司法,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付出了巨大努力。这充分说明,毫不动摇地坚持、与时俱进地发展人民代表大会制度,必将汇聚起亿万人民的智慧和力量,为国家富强文明、社会公平正义、人民幸福安康提供坚实的政治保障。

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擘画了全面深化改革的宏伟蓝图,全面深化改革,我们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需要倾听人民心声,凝聚攻坚合力,推进法治建设,提高治理效能。这为充分发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政治优势提供了广阔舞台。加快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制度化、规范化、程序化,发展更加广泛充分健全的人民民主,既是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、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

内容,也是顺利实现这一全面深化改革总目标的重要制度保证。

法治是治国理政的基本方式,法治思维是深化改革、化解矛盾的重要武器。在建设法治中国的今天,改革必须在法治轨道上推进,任何重大改革都要于法有据。这就要求立法机关紧密围绕全面深化改革总目标,把立法决策和改革决策更好结合起来,加强重点领域立法,不断提高立法质量,从法律制度上推动和落实改革举措,防止部门利益法制化和地方保护,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改革护航。

切实有效的监督是推进治理体系现代化的重要动力。加大对“一府两院”监督力度,加强对政府全口径预算决算的审查监督,强化对权力运行的监督和制约,是宪法和法律赋予人大的神圣职责。认真依法行使监督职权,围绕党和国家大局开展监督,有利于保证国家机关协调高效运转,把改革部署及时有效地转化为制度安排,实现深化改革和推进法治相互促进、比翼齐飞,为改革发展和国家的长治久安奠定更为坚实的基础。

到今年,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已经走过整整60个春秋。岁月为证,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保证人民当家作主的根本政治制度,是党在国家政权中充分发扬民主、贯彻群众路线的最好实现形式。放眼未来,相信全国人大代表们将尽心履职、不辱使命、不负重托,尊重人民主体地位、激发群众首创精神,为全面深化改革凝聚起攻坚克难的磅礴力量,让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越走越宽广。

预祝大会圆满成功! (来源:《人民日报》)

